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出发，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议案 16 个，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2、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魏明珠女士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4、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的议案》。

5、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6、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对公司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章程所

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等进行了监督，对定期报告、对外投资、会计政策变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等事项进行了审核，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 2019 年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管理制度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能勤勉尽职，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财务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年度报表进行审核，未发现违规行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

3、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无其它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投资设立三个全资子公司（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及对上述三个子公司部分股权进行划转的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全资子公司的

投资设立及股权划转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提升市场竞争力，更好的配置资源，增强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已豁免按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和披露的向关联股东借款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借款合同条款均、公平、公正，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6、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经核查，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三、2020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勤勉尽责，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对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继续加强监督检查，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同时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更好地发挥监督职能，从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